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,于2022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,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(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)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(2018年修订)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(2022年修订)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,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2022年12月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